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2024年度单位预算

2024年2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责
2. 单位预算构成
3. 2024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表

1.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收支总表
2.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收入总表
3.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支出总表
4.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项目支出表

10.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2.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2024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2024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2024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2024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关于2024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13.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深入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推动完善和落实政治轮训和政治督察制度。

（二）深入贯彻党中央及省、市、区委决定，研究协调政法单位之间、政法单位和有关部门、地方之间有关重大事项，统一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贵池、法治贵池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三）指导推动全区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加强政法部门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党委和纪检监察机关做好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派员列席政法单位党组（党委）民主生活会。管理贵池区法学会。

（四）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全区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五）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全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反恐爆等有关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六）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研究拟定全区政法工作的有关政策和重大措施，及时向区委提出建议。

（七）掌握分析涉贵池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各部门媒体网络宣传，指导政法各部门做好依法办理和舆论引导等相关工作，指导政法各部门做好涉及全区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八）支持和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完善与纪检监察机关工作衔接和协调配合机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维护政治安全工作和执法司法相关工作。

（九）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协助区委决策和统筹推进政法改革等各项工作。

（十）完成市委政法委和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单位预算构成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单位预算仅包括单位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行政单位

## 三、2024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安徽作出的系列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按照中央和省委、市委政法工作会议部署要求，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建设更高水平平安贵池、法治贵池为牵引，进一步改作风、重实效，深入开展风险隐患“大排查、大化解”专项行动，全面深化政法领域改革，全力以赴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推进全区政法工作现代化。

##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1

###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54.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9.63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1
		九、卫生健康支出	7.59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3.8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854.18	本年支出小计	854.2
上年结转数	0.02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0.02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入总计	854.2	支出总计	854.2

##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基 金预 算	国有本 营预 算	财政管 理资 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 共预 算	政府基 金预 算	国有本 营预 算	财政管 理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小计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属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	854.2	854.18	854.18										0.02	0.02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854.2	854.18	854.18										0.02	0.02				

##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9.63	243.17	486.4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29.61	243.17	486.44			
2013101	行政运行	214.65	214.65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6.44		486.44			
2013150	事业运行	28.52	28.5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02		0.02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2		0.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1	7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1	73.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57	33.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35	26.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8	13.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9	7.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9	7.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9	6.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	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87	43.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87	43.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2	25.72				
2210202	提租补贴	18.15	18.15				
	合计	854.2	367.74	486.46			

##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54.18	一、本年支出	854.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54.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9.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0.02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2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1
		（九）卫生健康支出	7.5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3.8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854.2	支 出 总 计	854.2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9.63	243.17	198.26	44.92	486.4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29.61	243.17	198.26	44.92	486.44
2013101	行政运行	214.65	214.65	170.54	44.11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6.44				486.44
2013150	事业运行	28.52	28.52	27.71	0.81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02				0.02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2				0.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1	73.1	7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1	73.1	73.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57	33.57	33.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35	26.35	26.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18	13.18	13.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9	7.59	7.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9	7.59	7.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9	6.59	6.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	1	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87	43.87	43.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87	43.87	43.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2	25.72	25.72		
2210202	提租补贴	18.15	18.15	18.15		
	合计	854.2	367.74	322.83	44.92	486.46

##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0.77	280.77	
30101	基本工资	61.43	61.43	
30102	津贴补贴	54.8	54.8	
30103	奖金	79.18	79.18	
30107	绩效工资	5.92	5.9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35	26.3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18	13.1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9	7.5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9	0.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72	25.7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1	6.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92		44.92
30201	办公费	10		10
30207	邮电费	3		3
30215	会议费	0.5		0.5
30216	培训费	2.4		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2.19		2.19
30228	工会经费	9.21		9.21
30229	福利费	0.06		0.0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55		9.5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		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05	42.05	
30302	退休费	39.15	39.15	
30305	生活补助	0.94	0.9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6	1.96	
	合计	367.74	322.83	44.92

##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总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特定目标类	平安建设优秀县(区)奖励资金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0.02				0.02				
特定目标类	涉法涉诉救助金及维稳工作经费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150	150							
特定目标类	社区治安巡逻员和综治协管员工作补助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224.94	224.94							
特定目标类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61.5	61.5							
特定目标类	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金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50	50							
合计			486.46	486.44			0.02				

##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	A4 黑白打印机	0.6	0.6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	台式计算机	2	2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	三人沙发	0.1	0.1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	文件柜	0.1	0.1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	碎纸机	0.16	0.16				
合计		2.96	2.96				

###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说明：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 表

单位：万元

资产大类名称	资产分类名称	数量（台、件）	金额

说明：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没有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2024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收支总预算854.2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 二、关于2024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收入预算854.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54.18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02万元。

（一）本年收入854.18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2023年预算增加0.88万元，增长0.10%，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提高综合定额标准，二是人员工资正常增长。

（二）上年结转收入0.02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2023年预算增加0.02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平安建设优秀县（区）奖励资金结余。

### 三、关于2024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支出预算854.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9万元，增长0.11%，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提高综合定额标准，二是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其中，基本支出367.74万元，占43.05%，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及职工的工资及“四险两金”部分；项目支出486.46万元，占56.95%，主要用于平安建设优秀县(区)奖励资金‘、’涉法涉诉救助金及维稳工作经费、社区治安巡逻员和综治协管员工作补助、平安建设工作经费、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金；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万元，占0%。

#### **四、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854.2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54.2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854.18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02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29.63万元，占85.4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3.1万元，占8.56%；卫生健康支出7.59万元，占0.89%；住房保障支出43.87万元，占5.14%。

#### **五、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54.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9万元，增长0.11%，主要原因：一是提高综合定额标准，二是人员工资正常增长。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29.63万元，占85.4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3.1万元，占8.56%；卫生健康支出7.59万元，占0.89%；住房保障支出43.87万元，占5.14%。

##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214.6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66万元，增长0.78%，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提高综合定额标准，二是人员工资正常增长。

2.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486.4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486.44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将“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功能科目调整至“党委办公厅”。

3.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28.52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3.32万元，下降10.43%，下降原因主要是本年度减少二人。

4.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0.02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502.88万元，下降100.00%，下降原因主要是将“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功能科目调整至“党委办公厅”。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4年预算33.5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1.3万元，增长50.74%，增长原因主要是增加退休人员3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4年预算26.35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4.62万元，下降14.92%，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3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4年预算13.18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3万元，下降14.86%，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3人。

**8.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4年预算6.59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02万元，下降13.40%，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3人。

**9.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2024年预算1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35万元，下降25.93%，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3人。

**10.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4年预算25.72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17万元，下降7.78%，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退休3人。

**11.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2024年预算18.1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8.15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本年新增在职及退休人员提租补贴。

## **六、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67.7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22.83万元，公用经费44.92万元。

（一）人员经费322.8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44.9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关于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关于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关于2024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486.46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6.44万元，下降3.27%，下降原因主要是减少了综治视联网项目保障经费27.2万元。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486.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486.4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安排0.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0.0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0万元。

#### **十、关于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2.96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81万元，增长37.67%，增长原因主要是本年度需购买机要用台式计算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2.96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占0%；单位资金安排0万元，占0%；

#### **十一、关于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 **十二、关于2024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没有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社区治安巡逻员和综治协管员工作补助”项目。

(1) 项目概述。依据《池州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05]17号、《池州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会议纪要》(2007年1月29日)、《池州市贵池区人民政府区长办公会议纪要》〔2015〕10号。申请财政资金224.93万元，用于保障社区治安巡逻员和综治协管员生活和工作补助。开展治安巡逻、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及治安防范等基础性工作，维护全区社会稳定

(2) 立项依据。依据《池州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05]17号、《池州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会议纪要》(2007年1月29日)、《池州市贵池区人民政府区长办公会议纪要》〔2015〕10号。

(3) 实施主体。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社区治安巡逻员和综治协管员工作补助

(6)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预算安排资金224.94万元

(7) 绩效目标。申请财政资金214.1982万元，用于保障社区治安巡逻员和综治协管员生活和工作补助。为开展治安巡逻、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及治安防范等工作，维护全区社会稳定提供保障。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治安巡逻员和综治协管员工作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1]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4.94	
		其中:财政拨款	224.94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申请财政资金214.1982万元,用于保障社区治安巡逻员和综治协管员生活和工作补助。为开展治安巡逻、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及治安防范等工作,维护全区社会稳定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协管员的数量	68人
			补贴巡逻员的数量	2人
		质量指标	补贴巡逻员及协管员资金的合规性	严格按照《池州市贵池区人民政府区长办公会议纪要》和本单位财务制度拨付资金
			巡、协员工作补贴专款专用率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补贴协管员资金兑现的及时性	工作补助按月支付,社会保险等按单位财务制度流程及时拨付
			补贴巡逻员资金兑现的及时性	工作补助按月支付,社会保险等按单位财务制度流程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协管员补贴	31997元/年人均
			巡逻员补贴	36797元/年人均
			巡、协员工作补贴总支出	≤2249402.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施项目,对社区治安巡逻员和综治协管员经济负担的影响
	社会效益指标		施项目,对维护全区社会稳定影响	通过开展治安巡逻、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及治安防范等工作,明显提高全区社会稳定性。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该指标	本项目不适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项目,对全区综治维稳工作执行提供可持续性保障影响程度	通过实施项目,对全区综治维稳工作执行产生可持续性保障影响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巡、协管员工作满意度	≥97百分比

## 2. “涉法涉诉救助金及维稳工作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依据池州市贵池区人民政府区长办公会议纪要[2011]3号文件，申请财政资金150万，用于对符合救助对象按规定程序审核、发放救助金；对维稳工作问题突出的部分乡、镇（街道）按规定程序审核、拨付维稳经费。实现化解社会矛盾隐患，提高全区社会稳定。

(2) 立项依据。池州市贵池区人民政府区长办公会议纪要[2011]3号

(3) 实施主体。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涉法涉诉救助金及维稳工作经费

(6)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预算安排资金150.0万元

(7) 绩效目标。申请财政资金150万，用于对符合救助对象按规定程序审核、发放救助金；对维稳工作问题突出的部分乡、镇（街道）按规定程序审核、拨付维稳经费。实现化解社会矛盾隐患，提高全区社会稳定。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涉法涉诉救助金及维稳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1]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申请财政资金150万，用于对符合救助对象按规定程序审核、发放救助金；对维稳工作问题突出的部分乡、镇（街道）按规定程序审核、拨付维稳经费。实现化解社会矛盾隐患，提高全区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维稳经费单位数量	≤14乡镇（街道）及单位

			救助对象数量	≤14人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专款专用率	100百分比
			救助金支出及拨付维稳经费合规性	严格按照【安徽省国家司法救助工作实施细则（试行）】标准及单位财务制度规定支付
		时效指标	救助金支出及时性	严格按照【安徽省国家司法救助工作实施细则（试行）】标准、流程及单位财务制度规定及时支出
			拨付维稳经费及时性	严格按照审批规定和单位财务制度规定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救助金支出	≤70万元
			维稳工作经费支出	≤80万元
	救助金及维稳工作经费总支出		≤1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施项目，对减轻救助对象经济负担的影响程度	通过对符合救助对象的救助（人均5万元），明显减轻救助对象经济负担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项目，对化解社会矛盾隐患，提高全区社会稳定影响程度。	通过对符合救助对象的救助及对维稳工作问题突出的部分乡镇（街道）按规定程序审核、拨付维稳经费。有效化解了很多社会矛盾隐患，明显提高了全区社会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该指标	本项目不适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项目，对全区涉法涉诉救助及维稳工作政策执行提供可持续保障程度	通过对符合救助对象的救助及对维稳工作问题突出的部分乡镇（街道）按规定程序审核、拨付维稳经费。有效保障了全区涉法涉诉救助及维稳工作政策执行的可持续性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9百分比

## （二）机关运行经费。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44.92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5.22万元，下降10.41%，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综合定额减少。

## （三）政府采购情况。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2.9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9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购置费0万元。

####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4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486.4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和单位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職業年金补记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附件：**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附件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单位: 万元)
1	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金	50
2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	61.5
3	社区治安巡逻员和综治协管员工作补助	224.94
4	涉法涉诉救助金及维稳工作经费	15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1]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申请财政资金50万元,用于对全区精神障碍重症患者提供救治补助(由乡镇、街道和区直单位摸底申报),减轻救助对象经济负担,减少社会隐患,进一步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对象数量	50人
		质量指标	救助金支出的合规性	严格按照救助金实施细则执行
			救助金专款专用率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救助金支出的及时性	严格按照救规定程序,及时支付
		成本指标	救助金支出的标准	10000元/人
	救助金总支出		≤5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施项目,对减轻救助对象经济负担的影响程度	人均10000元的救助金,明显减轻救助对象经济负担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项目,对减少社会隐患,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影响程度	通过对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明显减少社会隐患及不确定因素,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该指标	本项目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项目,为全区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执行提供了可持续性保障	通过对精神障碍患者救治,为全区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制度的完善产生可持续影响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9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1]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1.50	
		其中:财政拨款	61.5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申请财政资金61.5万元,用于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贵池,确保政治更安全、社会更稳定、人民更安宁、网络更清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安建设宣传册、标牌、标语、横幅	≥15000本、个、条
			平安建设领导小组会议	2次
			平安建设工作培训班	2期
			拨付平安建设经费对象数量	≤5乡镇、单位
		质量指标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专款专用率	100百分比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按照专款专用和本单位财务制度支出资金
		时效指标	拨付平安建设经费及时性	根据平安建设工作计划安排,及时拨付平安建设经费。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支出及时性	根据平安建设工作需要及单位财务制度规定,及时支付。
	成本指标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总支出	≤61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人民群众财产安全影响程度。	通过开展扫平安建设工作经,打击黑恶势力,有效地保护了人民群众合法财产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治安和人民群众安全感影响程度	通过加快推进平安建设工作,改善了社会治安状况,提升了人民群众安全感。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该指标	本项目不适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改善政治更安全、社会更稳定、人民更安宁、网络更清朗的可持续影响。	通过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贵池,对改善政治更安全、社会更稳定、人民更安宁、网络更清朗产生了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治安巡逻员和综治协管员工作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1]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4.94	
		其中:财政拨款	224.94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申请财政资金214.1982万元,用于保障社区治安巡逻员和综治协管员生活和工作补助。为开展治安巡逻、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及治安防范等工作,维护全区社会稳定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协管员的数量	68人
			补贴巡逻员的数量	2人
		质量指标	补贴巡逻员及协管员资金的合规性	严格按照《池州市贵池区人民政府区长办公会议纪要》和本单位财务制度拨付资金
			巡、协员工作补贴专款专用率	1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补贴协管员资金兑现的及时性	工作补助按月支付,社会保险等单位财务制度流程及时拨付
			补贴巡逻员资金兑现的及时性	工作补助按月支付,社会保险等单位财务制度流程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协管员补贴	31997元/年人均
			巡逻员补贴	36797元/年人均
			巡、协员工作补贴总支出	≤2249402.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施项目,对社区治安巡逻员和综治协管员经济负担的影响	巡逻员人均36797元的补助,协管员人均31997元的补助,明显减轻补助对象经济负担
		社会效益指标	施项目,对维护全区社会稳定影响	通过开展治安巡逻、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及治安防范等工作,明显提高全区社会稳定性。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该指标	本项目不适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项目,对全区综治维稳工作执行提供可持续性保障影响程度	通过实施项目,对全区综治维稳工作执行产生可持续性保障影响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巡、协员工作满意度	≥97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涉法涉诉救助金及维稳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1]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申请财政资金150万,用于对符合救助对象按规定程序审核、发放救助金;对维稳工作问题突出的部分乡、镇(街道)按规定程序审核、拨付维稳经费。实现化解社会矛盾隐患,提高全区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维稳经费单位数量	≤14乡镇(街道)及单位
			救助对象数量	≤14人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专款专用率	100百分比
			救助金支出及拨付维稳经费合规性	严格按照【安徽省国家司法救助工作实施细则(试行)】标准及单位财务制度规定支付
		时效指标	救助金支出及时性	严格按照【安徽省国家司法救助工作实施细则(试行)】标准、流程及单位财务制度规定及时支出
			拨付维稳经费及时性	严格按照审批规定和单位财务制度规定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救助金支出	≤70万元
			维稳工作经费支出	≤80万元
	救助金及维稳工作经费总支出		≤1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施项目,对减轻救助对象经济负担的影响程度	通过对符合救助对象的救助(人均5万元),明显减轻救助对象经济负担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项目,对化解社会矛盾隐患,提高全区社会稳定影响程度。	通过对符合救助对象的救助及对维稳工作问题突出的部分乡镇(街道)按规定程序审核、拨付维稳经费。有效化解了很多社会矛盾隐患,明显提高了全区社会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该指标	本项目不适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项目,对全区涉法涉诉救助及维稳工作政策执行提供可持续保障程度	通过对符合救助对象的救助及对维稳工作问题突出的部分乡镇(街道)按规定程序审核、拨付维稳经费。有效保障了全区涉法涉诉救助及维稳工作政策执行的可持续性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9百分比